## 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东公积金送达公告[2025]81号

### 送达公告(杨松向东莞市美士富实业有限公司 追缴公积金案件)

东莞市美士富实业有限公司:

本中心受理你单位(原)职工杨松来访投诉你单位未按规定缴存住房公积金一案,因用法律规定的其他送达方式均无法向你单位送达相关文书,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调查核查通知书》《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表》,详见附件。

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过30天即视为送达。

附件: 1、调查核查通知书

2、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表

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年10月9日 (备注: 1.本公告一式两份,第一份留存住房公积金行政执法案卷,第二份张贴。2.公告时间: 2025年10月10日至2025年11月8日。3.公告地点: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公告栏和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官网。)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 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 调查核查通知书

东莞市美士富实业有限公司:

- 一、该职工在你单位的工作年限,劳动关系的起始及终止时间;
- 二、职工相关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比例等正确与否;
- 三、对投诉人提供的证据材料合法性、真实性进行确认;
- 四、是否已为投诉人缴存法定期间的住房公积金。

若你单位对职工反映的事实、补缴数额有异议,请于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7日内向我中心提出异议,并附上相关书面证明资料。逾期不提出的,视作无异议,本中心将按《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处理。

联系地址: 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西路73号之110三楼

执法人员:娄娅(执法证号:19110016004)、蔡丽嫦(执法证号:

19110016065)

联系电话: 23308005

附件: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表



####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美士富实业有限公司

职工台价。						业件亏的	. 45	testestestestestest	white TO		Z-rest	计计手出计	字 / 中位:元
缴存起始 年月	缴存终止 年月	缴存基数	缴存基 数来源		<b>ナラトレル</b> ル	甲似母月			个人每月 实缴金额		单位欠缴金 额合计	个人众缴金额合计	单位及个人欠 缴金额合计
2014-04	2014-12	3509	03	5	5	175	175	0	0	0	1575	1575	3150
2015-01	2015-12	4392	03	5	5	220	220	0	0	0	2640	2640	5280
2016-01	2016-12	3892	03	5	5	195	195	0	0	0	2340	2340	4680
2017-01	2017-12	4273	03	5	5	214	214	0	0	0	2568	2568	5136
2018-01	2018-12	4681	03	5	5	234	234	0	0	0	2808	2808	5616
2019-01	2019-12	5018	03	5	5	251	251	0	0	0	3012	3012	6024
2020-01	2020-12	6600	03	5	5	330	330	0	0	0	3960	3960	7920
2021-01	2021-12	7933	03	5	5	397	397	0	0	0	4764	4764	9528
2022-01	2022-12	8573	03	5	5	429	429	0	0	0	5148	5148	10296
2023-01	2023-12	9930	03	5	5	497	497	0	0	0	5964	5964	11928
2024-01	2024-07	8348	03	5	5	417	417	0	0	0	2919	2919	5838
总计											37698	37698	75396

备注:

- 1、缴存基数来源:01为全市职工平均工资,02为银行流水,03为个人所得税申报收入额,04为单位举证的工资数据,05为仲裁裁决书或仲裁调解书,06为民事裁判文书或民事调解书,07为公积金缴存基数上下限或东莞市同期最低工资标准,08为职工提供的工资证明,09为公积金缴存基数,10为合同约定工资。补缴金额按四舍五入计算到元。
- 2、相关单位和个人应保证提供的数据真实、可靠。对以上数据没有异议的,请在下面盖章、签名确认,并邮寄或直接送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对数据存在异议的,请在收到此表格起7日内将书面意见及证据材料反映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逾期不提出的,视作同意本表格统计数据。
- 3、单位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单位支付;职工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职工个人支付。单位应将单位部分的住房公积金及职工个人部分的住房公积金补缴至职工个人住房公积金账户内。
- 4、请用正楷字认真填写本表格。本表格涂改无效。
- 5、本表一式两份,一份送被投诉单位,一份送投诉职工。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盖章 ) :				投诉人签名(捺指模):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联系人:				职工联系电话:				
单位联系电话:				职工联系地址:				
是否同意以上金额:同意(		) 不同意 (	)	是否同意以上金额:同意(	) 不同意 (	)		
异议内容(可另附文书):								